

研究生應於畢業前，以本校學生名義及研究研究生應於畢業前，以本校學生名義及第一作者身份，參加國內外研習會發表口報或海報論文至少一次。或以本校學生名義及第一作者 (或通訊作者) 身份發表期刊論文。

林口校區護理系碩士班 112 學年度課程學習地圖

教育目標	核心能力	(專科護理師 最低畢業學分 36 學分)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未來職涯 發展
		(家庭專科護理師 最低畢業學分 39 學分)		第 1 學期	第 2 學期	第 1 學期	第 2 學期	
培育兼具紮實專業能力與獨立判斷的進階護理師	1. 應用專科領域進階護理知識與技能之能力	共同必修 16 學分	核心課程 9 學分	進階病理生理學(3) 進階身體健康評估(3)	進階藥理學(3)			專科護理師 家庭專科護理師
	2. 具批判性思考以呈現問題解決之能力				護理研究與實證應用(3)		碩士論文(4)	
	3. 應用相關理論作為健康照護基礎之能力	專業必修 14 學分	專科護理師 必修 14 學分	專科護理學I(3)	專科護理學II(3)		專科護理師政策與法規(2)	
	4. 應用研究知識於健康照護之能力				專科護理學實習I(3)	專科護理學實習II(3)		
	5. 應用實證研究於護理品質提升之能力	14/ 20 學分	家庭專科護理師 (公費生) 必修 20 學分	進階家庭專科護理學I(3)	進階家庭專科護理學II(3)		專科護理師政策與法規(2)	
	6. 實踐專業倫理之能力				進階家庭專科護理師臨床實習I(3)	進階家庭專科護理師臨床實習II(3)	進階家庭專科護理師臨床實習III(6)	
	7. 關懷社會健康需求之能力	專業選修 6/ 3 學分	(選修課程開課依各學期公告為主)	流行病學方法論(2)	學術論文寫作(2)	進階生物統計(3)	專科護理學實習III(4)-無NP執照需選修	
	8. 發揮領導團隊之能力			文化與健康(2)	量性研究(2)	國際會議英文發表(2)	OSCE 臨床實務(2)	
	9. 參與國際護理發展之能力			質性研究(2)	性別醫療與科技(2)	統計資料管理與分析(2)	次級資料分析與應用(2)	
靈性護理(2)					全球衛生與科技(2)	領導與管理(2)		
				護理創新設計思考(2)	創新設計思考應用(2)			